

# 关于《新郑市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打造收运处理体系全链条行动方案》的起草说明

新郑市城市管理局

## 一、政策依据

2019年6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推行垃圾分类，关键是要加强科学管理、形成长效机制、推动习惯养成”。2019年12月31日，习近平总书记发表2020年新年贺词时指出，垃圾分类引领着低碳生活新时尚。2020年8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牵头对46个重点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试点情况进行验收考核，9月14日，郑州市人民政府印发了《郑州市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打造收运处理体系全链条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

## 二、我市现状

我市自2019年正式启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以来，目前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95%。根据郑州市分类办和第三方检查通报反馈情况来看，我市垃圾分类工作还存在垃圾分类末端设施不齐全、分类体系不健全、宣传力度不够、组织动员乏力、居民分类实效差、公共机构覆盖面不达标等问题。

## 三、方案制定

根据保持优势、补全弱势、全面发力的原则，市城管局按照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总体要求，依据《郑州市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打造收运处理体系全链条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年)》，结合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际制定了《方案》，明确了今后两年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目标、措施和要求。《方案》对源头减量、前端分类、中端收运、末端处理以及宣传发动、执法督导、考核奖惩、资金保障等都作出了较为细致的规定。《方案》起草后，征求了各相关单位的意见，对收集到的反馈意见认真研究，采纳了部分合理性建议，又结合郑州市政府印发的《郑州市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打造收运处理体系全链条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对稿件多次修改，形成此稿。在《方案》制定过程中，结合郑州市分类办提供相关先进经验和做法，使《方案》的内容更加科学完善，更加符合我市实际，更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